

臺北市殯葬管理處 函

106042

臺北市大安區臥龍街188巷11號2樓

受文者：臺北市葬儀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殯儀字第113301070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科技執法路段範圍1份

地址：106218臺北市大安區辛亥路
3段330號

承辦人：王世鈞

電話：02-87329686轉29753

傳真：02-87329790

電子信箱：dz_denny@gov.taipei

主旨：有關本市大安區辛亥路3段284巷口設置科技執法事宜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市議會113年9月6日王閔生議員陳情意見辦理。
- 二、本處治喪服務量居全國之冠，為減少辛亥路違規停車影響進館治喪車流，造成交通堵塞，經會同交通單位研議於辛亥路3段284巷口設置科技執法，由本府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（下稱交大）設置，其啟用期程、路段範圍、執法事項及法源依據說明如下：

(一)啟用期程：前開科技執法設備尚建置中，交大將於113年10月辦理驗收，驗收完成後將進行2個月宣導測試，爰預計於114年1月1日正式啟用。

(二)路段範圍：辛亥路3段284巷口至310號（如附件）。

(三)執法事項：如發現區域內有停止超過3分鐘之違停車輛，科技執法設備即自動執行違規蒐證，匯入科技執法平臺，再由員警審查、舉發。

(四)法源依據：依「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」第7條之2規定，利用科學儀器取得證據資料以逕行舉發取締違規停車；另違規停車依「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」第56條處新臺幣600元以上1,200元以下罰鍰。

- 三、敬請貴會協助轉知所屬會員知悉，以維進館治喪車流順

暢與辛亥路交通秩序。

正本：臺北市葬儀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葬儀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（含附件）

處長 張世昌



裝訂線



